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3-01320	分类:	消防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标题:	关于征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消防设施通用规范》相关问题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建消〔2023〕6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征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消防设施通用规范》相关问题的通知

吉建消〔2023〕6号

各市（州、县、区）建委（住房城乡建设局），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及相关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新发布的《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已于2023年3月1日正式实施，《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即将于2023年6月1日正式实施，两本通用规范均为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必须严格执行。

为更加准确地理解与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和《消防设施通用规范》，保证我省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施工、验收工作的质量，我厅拟于近期对两个规范进行培训，现向各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施工等单位及建筑消防验收主管部门的相关技术人员征集对上述通用规范在理解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以便在培训中给予针对性的解答。

请各单位将疑难问题梳理汇总填入附件表格内，将电子版于5月10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2153839018@qq.com。

联系人：省住建厅消防处姜英 联系电话：0431-82752507

附件：工程建设规范（ ）专业疑难问题征集表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4月28日